

彰化縣香田國民小學會議記錄

會議 名稱	113 學年下學期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					
日期 時間	114 年 06 月 10 日 (星期二) 08:00-08:40		地點		教師辦公室	
出席者	校長	鄭培華	一年級 代表	張雅媚	二年級 代表	詹佳燕
	教導 主任	黃瑞祥	三年級 代表	劉俐均	四年級 代表	毛靖亨
	總務 主任	丁丕璋	五年級 代表	歐建麟	六年級 代表	詹琇煊
	輔導 主任	賴宜鈴	語文領 域代表	毛靖亨	社會領 域代表	丁丕璋
	教務 組長	翁翠卿	數學領 域代表	張雅媚	綜合活 動領域 代表	詹琇煊
	家長 會長		藝術與 人文領 域代表	歐建麟	自然 科學 領域 代表	翁翠卿
	生活 領域 代表	詹佳燕	健康與 體育領 域代表	陳佳妤	英語領 域代表	陳有希
列席				記錄	翁翠卿	
主席	鄭培華 校長					

校長：今天召開 113 學年度下學期第 2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請同仁針對案由討論：
主旨：

- 一、議決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詳見附件一)
- 二、討論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部定、校定彈性。
- 三、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作文篇數。
- 四、教科書評選結果(詳見附件二)
- 五、針對 1 年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做審視，並提出寶貴意見。

案由一：議決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

說明：領域學習總節數因應 108 新課綱，低、中、高年段之學習總節數的分配不變。

決議：贊成—13 票，不贊成—0 票。

案由二：討論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部定、校定彈性。

說明：

1. 校訂彈性課程部分，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類的彈性課程為獨輪車社團，上學期週數為 20 週，下學期一到五年級為 20 週，六年級為 18 週。
2.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教學組撰寫完畢進行最後彙整，並於召開課發會時進行討論與表決。

決議：贊成—13 票，不贊成—0 票。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經討論與表決過後，全體一致通過。

案由三：針對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作文篇數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縣府規定，作文篇數應為 4 至 6 篇，請老師就作文篇數提請討論。

決議：最少 4 篇，贊成—13 票，不贊成—0 票。

案由四：本校 114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審核，提請審議。

說明：本校教科書評選小組於 114 年 5 月 14 日完成審查會議，通過 114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如附件 2。

決議：贊成—13 票，不贊成—0 票。通過本校 114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

案由五：有關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附件三)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

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

二、本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贊成—13票，不贊成—0票。審議通過本校114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案由六：有關本校114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四)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針對114學年本校身障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及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二、本校無特教班，由外校巡迴輔導教師到校服務。114學年度本校授課節數合計開設語文(1節)、數學領域(2節)、學習策略(2節)、通溝訓練課程(2節)，共計7節。

三、課程節數說明如下：學生的課程採取外加，身障學生皆依總綱規定規劃學習節數。

四、本課程規劃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贊成—13票，不贊成—0票。審議通過本校114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案由七：有關本校113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評鑑檢核表(詳如附件五)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檢核表作為幫助學校了解教師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成效，提供教師參考，並幫助教師瞭解學生對學習內容和教學方法的反應。

二、教師可根據本結果，進行教學歷程的調整，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三、可提供教師優化課程設計的方向，確保課程目標與學生需求相符。

四、能提供教師了解學生的學習表現和進步之情形，並有利於規劃具系統性的課程。

決議：贊成—13票，不贊成—0票。審議通過本校113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評鑑檢核表討論。

教務組長

教師兼任
教務組長 翁翠卿

教導主任

教師兼任
教導主任 黃瑞祥

校長

香田國小
校長 鄭培華(甲)

附件一 彰化縣香田國小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節數

領域科目				教育階段 階段 年級	國民小學					
				第一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6		5	5	5		
			本土語言/ 新住民文	1		1	1	1		
			英語文			1	1	2		
		數學	4		4	4	4			
		社會	6(生活)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藝術		3	3	3				
		綜合活動		2	2	2				
		科技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學校實際領域學習 總節數(A)			20 節		25 節		26 節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統整性主題/專題/ 議題探究課程		0.5	0.5	0.5	0.5	0.5	0.5	
		國際教育		0	0	1	1	1	1	
		資訊教育課程		0	0	1	1	1	1	
		社團活動與技藝		1	1	1	1	1	1	
		其他類課程		1.5	1.5	0.5	0.5	2.5	2.5	
		彈性學習節數		2-4 節		3-6 節		4-7 節		
		*學校實際彈性學習 總節數(B)		3		4		6		
		*九年一貫課綱規範 彈性學習節數(B)								
課綱規範總節數			22-24 節		28-31 節		30-33 節			
學校每週實際學習總節數 (A+B)			23		29		32			

附件 2 彰化縣香田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結果

年級 科目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國語	康軒	康軒	康軒	南一	南一	南一
數學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自然與 生活科技			康軒	南一	康軒	康軒
社會			康軒	康軒	南一	翰林
藝術 人文			康軒	康軒	翰林	翰林
生活	康軒	康軒				
健康與 體育	康軒	南一	康軒	翰林	南一	南一
綜合			南一	康軒	南一	南一
英語			翰林	何嘉仁	翰林	何嘉仁
閩南語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114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114 年 6 月 3 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通過

114 年 6 月 10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
- (二) 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大綱。

二、目的

在十二年國教/九年一貫課程的主軸下，因應學生之個別需求、能力差異及學習表現，調整各領域的教學目標、教材、教學方式及評量方法，以利學生發展潛能。

三、計畫目標

- (一) 依據特教學生需求選用相關能力指標，包括針對學生的弱勢能力，應用簡化、減量、替代、分解與重整的策略；針對學生的優勢能力，應用加深、加廣或濃縮的策略，以完成學年目標之撰寫。
- (二) 課程教材之調整，依照學生選用之能力指標編輯教材，完成教材的簡化淺化等調整措施，以供適性教學之用。
- (三) 教學方法宜因應身障學生的個別需求，採工作分析、多元感官、直接教學、多層次教學、合作學習、協同教學等多樣化的教學。

四、學習領域與每週授課時數

- (一) 配合特殊教育課程大綱，根據學生需求開設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科技、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藝術等部定課程。
- (二) 針對學生之特殊需求於彈性學習或校定課程時間，開設學習策略、生活管理、動作機能訓練、職業教育、社會技巧、溝通訓練、科技輔具、點字、定向行動等特殊需求課程。
- (三) 依本校特殊教育學生之認知或學習功能不同程度，規劃課程及調整各領域之授課節數，惟學習總節數不得少於同年級普通班學生，並經本校特推會審議通過。

五、課程調整原則及作法

(一) 學習內容的調整

1. 認知或學習功能無缺損/輕微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簡化、減量、分解、替代、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2. 認知或學習功能嚴重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替代、重整、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二) 學習歷程的調整

1. 教學型態依領域需要與人力資源採個別指導、分組教學，團體教學與班際協同。

2. 教學時應使用具實證教學成效之方法，包括分散練習、直接教學、合作學習、提示教學等有效教學策略，除強調學習成功經驗的營造外，更以促進友善與融合的學習環境為考量。

(三) 學習環境的調整

1. 教室安排於一樓；調整座位編排方式，以利小組或個別自主、專心學習為原則；妥善安排座位以利同儕相互動與協助。
2. 教室環境佈置與教學內容及學生學習特質相配合，設計多元學習環境，促進學習遷移與類化的成效。

(四) 學習評量方式(定期評量)的調整

身障學生採多元評量方式進行，可運用優勢評量、動態評量、檔案評量、實作評量、生態評量與課程本位評量等多元方式，以達到適齡、提升學習成就的目標，必要時則能發揮成績預警及補救的功效。

六、本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彰化縣 114 學年度 香田國小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教學時數分配

一、教師編制

特教班型	班級	編制人員	教師編制/每週實際授課節數				總節數
			導師	專任教師	兼任行政	兼課教師	
無設班	外校巡迴輔導老師到校服務						7

二、課程規劃

1.本校學生接受巡迴輔導

巡迴輔導班型	年級/學生	科目	每週節數
聽語巡迴輔導	五年級/ 陳○硯	溝通訓練	2
不分類巡迴輔導	五年級/ 陳○硯 郭○盛	學習策略	2
	六年級/ 梁○維	國語文 (融入學習策略)	1
		數學	3
接受巡迴輔導服務每週總節數			7